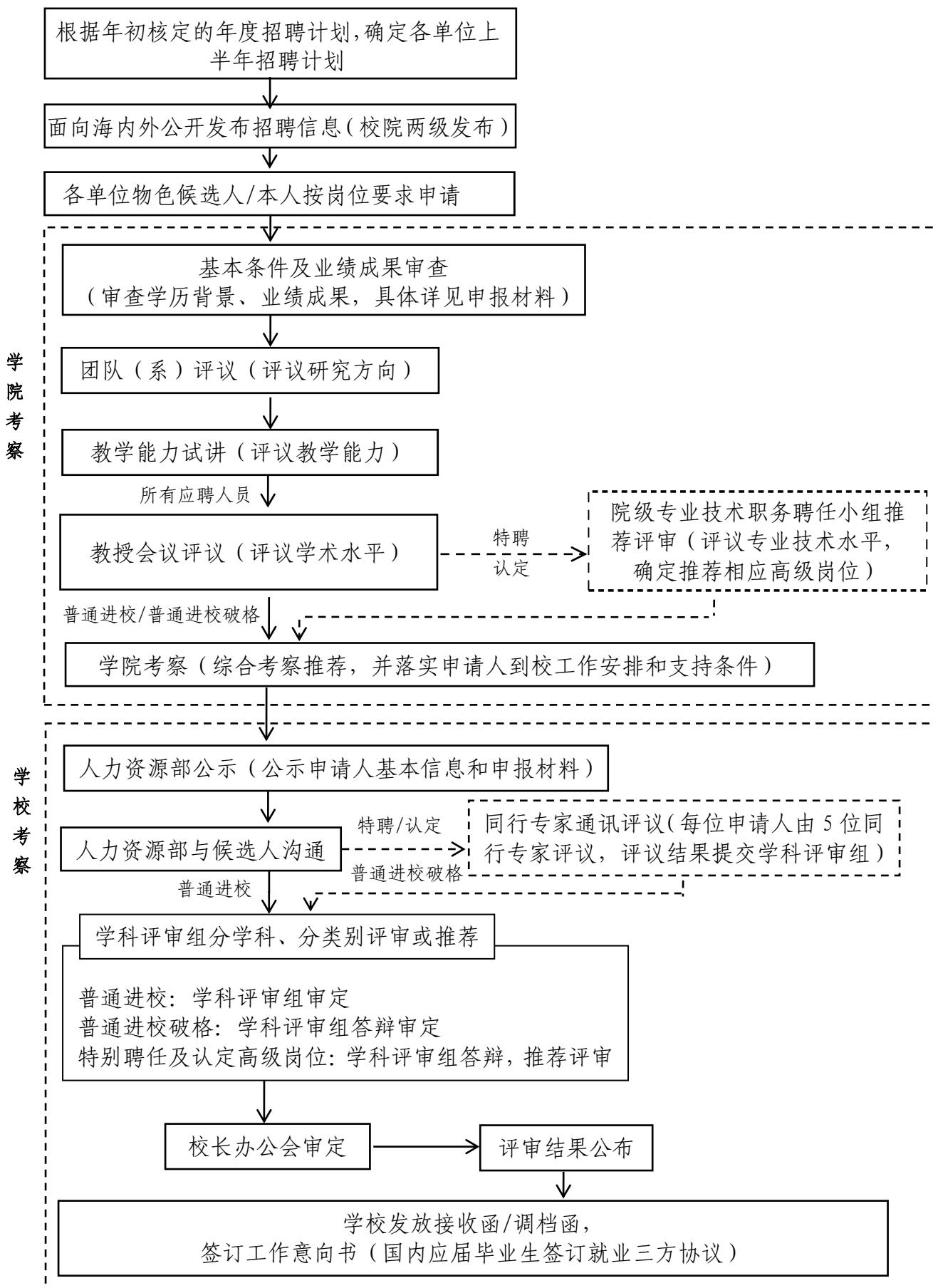


附件2 专任教师和专职科研人员招聘流程图



备注: 教授会议由本单位全体正高组成, 出席会议的人数不得少于总数的 2/3。未出席会议的, 不能委托他人代投或补投票。同意票数达到出席会议人数 1/2 的方为通过。在评议直系亲属时, 实行回避制度。